

关于
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22 兴投 02

债券代码：185371.SH

债券简称：22 兴投 04

债券代码：185643.SH

债券简称：22 兴投 05

债券代码：185758.SH

债券简称：22 兴投 06

债券代码：185800.SH

债券简称：22 兴投 07

债券代码：185944.SH

债券简称：22 豫港 09

债券代码：137920.SH

债券简称：23 豫港 01

债券代码：138883.SH

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平安 平安证券
专业·价值 PING AN SECURITIES

2023 年 9 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平安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

为平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平安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22兴投02

- 1、债券名称：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2、债券简称：22 兴投 02
- 3、债券代码：185371.SH
- 4、起息日：2022 年 2 月 28 日
- 5、到期日：2025 年 2 月 28 日
- 6、债券余额（亿元）：10.00
- 7、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4.88
- 8、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9、交易场所：上交所

（二）22兴投04

- 1、债券名称：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 2、债券简称：22 兴投 04
- 3、债券代码：185643.SH
- 4、起息日：2022 年 4 月 20 日
- 5、到期日：2025 年 4 月 20 日
- 6、债券余额（亿元）：10.00

- 7、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4.64
- 8、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9、交易场所：上交所
- （三）22兴投05
- 1、债券名称：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 2、债券简称：22兴投05
- 3、债券代码：185758.SH
- 4、起息日：2022年5月11日
- 5、到期日：2025年5月11日
- 6、债券余额（亿元）：10.00
- 7、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4.39
- 8、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9、交易场所：上交所

- （四）22兴投06
- 1、债券名称：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 2、债券简称：22兴投06
- 3、债券代码：185800.SH

- 4、起息日：2022年5月30日
- 5、到期日：2025年5月30日
- 6、债券余额（亿元）：15.00
- 7、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3.98
- 8、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9、交易场所：上交所

（五）22兴投07

- 1、债券名称：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
- 2、债券简称：22兴投07
- 3、债券代码：185944.SH
- 4、起息日：2022年7月22日
- 5、到期日：2025年7月22日
- 6、债券余额（亿元）：12.00
- 7、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4.12
- 8、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9、交易场所：上交所

（六）22豫港09

- 1、债券名称: 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九期)
- 2、债券简称: 22 豫港 09
- 3、债券代码: 137920.SH
- 4、起息日: 2022 年 10 月 19 日
- 5、到期日: 2025 年 10 月 19 日
- 6、债券余额 (亿元): 10.00
- 7、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 4.39
- 8、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9、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七) 23豫港01

- 1、债券名称: 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 2、债券简称: 23 豫港 01
- 3、债券代码: 138883.SH
- 4、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14 日
- 5、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14 日
- 6、债券余额 (亿元): 10.00
- 7、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 6.50
- 8、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9、交易场所：上交所

二、重大事项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党委书记、董事长为王飞同志，原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为何大鹏同志。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中共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工作委员会《关于王飞、何大鹏同志免职的通知》（郑港工委干字〔2023〕40号），免去王飞同志党委书记、董事长职务；免去何大鹏同志党委副书记、董事职务，建议免去总经理职务。

根据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委员会《关于易日勿同志任职的通知》（豫干文〔2023〕528号）、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委员会《关于易日勿、白东战同志任职的通知》（豫干文〔2023〕529号）、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关于白东战同志任职的通知》（豫组干〔2023〕533号）及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关于白东战等3名同志任职的通知》（豫组干〔2023〕534号），易日勿同志任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白东战同志任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三）相关决策情况

本次人员变动已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相关职务的过渡期安排

不适用。

（五）新任人选情况

易日勿同志简历如下：

易日勿，1967年9月生，大学，经济学学士，中共党员，现任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曾任河南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新安财富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河南中原海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白东战同志简历如下：

白东战，1973年11月生，中央党校经济学专业研究生，中共党员，现任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历任郑州市发改委投资处副处长、处长，市发改委团产办主任，航空港区清河办事处党工委书记，航空港区经发局副局长、局长。

三、影响分析

（一）临时信披事项触发及披露情况

发行人本次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变动系贯彻上级决策部署而进行的治理结构调整，属于《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公司债券

持续信息披露（2023年修订）》规定之重大事项，触发董事长、总经理、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变动的信息披露要求。发行人已按照相关指引规则披露《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就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相关决策情况、相关职务的过渡期安排、及继任人选情况或者相关选聘安排进行说明。

（二）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情况的影响

上述董事长、董事、总经理的变动情况，预计不会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人员变动后，发行人的公司治理结构仍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平安证券作为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平安证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

平安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8日